

# 112 年度南區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

## 教育訓練課程

- 一、主辦單位：南區醫療網、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 二、協辦單位：嘉義縣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
- 三、時間/時段：112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 中午 12:40-14:10。
- 四、辦理地點：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 3 樓學術講堂  
(雲林縣斗六市府東街 41 號)
- 五、參加對象：雲嘉南地區西醫師、藥事人員及護理人員，限額 80  
人。
- 六、報名方式：敬請於 112 年 6 月 2 日前，掃描 QR code 或連結報名。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5fZSznsvvX26XgJs5>)
- 七、學分：品質類學分申請中。
- 八、費用：本次課程免費參與，並於課後提供餐盒乙份。
- 九、認證學分須完成簽到、簽退，課程開始 15 分鐘內未簽到者，  
不予補簽到。



##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112/06/13 (星期二)	12:30-12:35	簽到及前測	助教 3 名
	12:35-12:40	開場致詞	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 洪壽宏 監事
	12:40-14:10	由司法案例探討醫療職場之 性騷擾防治相關法律適用與爭議	楊玉隆家庭醫學科診所 楊玉隆 醫師
	14:10-14:15	綜合討論	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 丁榮哲 理事長
	14:15-14:20	後測及簽退	助教 3 名
講師簡介	<p>現職： 楊玉隆家庭醫學科診所 負責醫師 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 兼任助理教授</p> <p>專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庭醫學</li> <li>2. 憲法基本權</li> <li>3. 醫療法規</li> </ol>		
課程大綱	<p>預防和控制性騷擾的法律規定立足於保護個人自主權，使性騷擾不再是一個難以啟齒的問題，而是一種可以積極預防和禁止的不當行為。醫療職場的性騷擾行為，如在人無法反抗時親吻、擁抱或觸碰被害人的臀部、胸部或身體其他私密部位，應回到性騷擾防治法對性騷擾罪的規定，同時依現行職場性騷擾防治相關規定，強制課予醫療職場負責人對於職場性騷擾事件必須進行在性騷擾事前防範與事後處置作業。</p> <p>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所定性騷擾二種類型，即敵意式性騷擾及交換式性騷擾，本文將收集整理兩例司法實務案例，就敵意式性騷擾(醫院觸胸案)及交換式性騷擾(診所階層式戀情案)，探討醫療職場醫事人員性騷擾的防治與相關法律適用，並進行探討與分析。</p>		